

2021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农业农村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拟订涉农的财税、价格、金融、保险、担保、进出口等政策，提出农业产业保护政策建议。推进全区农业依法行政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负责牵头组织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指导全区农村综合改革，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建议。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负责减轻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区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政策建议和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培育、保护和发展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全区种植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畜牧兽医等农业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全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

责渔政、畜牧兽医监督管理工作。推动全区农业机械化发展。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验检测体系、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提出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的建议。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负责有关野生植物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负责农作物种子、农药、渔业苗种、食用菌种、蚕种的监督管理以及肥料、农用膜有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使用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监测、发布农业灾情，提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农业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指导全区动物、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区动物、农业植物和水生动植物防疫检疫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负责组织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组织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

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监督管理农业投资项目。

（十一）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引进农业先进技术，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和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十二）指导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有关工作。负责农业农村人才专业技术资格管理有关工作。

（十三）指导推动农业对外合作。参与拟订农业对外合作政策，指导农业外向型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负责全区扶贫开发工作。拟订全区扶贫开发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拟订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扶持标准，组织开展全区扶贫对象动态调整。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扶贫。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工作考核。负责扶贫开发培训和宣传。

（十五）指导监督全区农业农村、畜牧兽医、农业机械管理（包括农用运输车管理和安全监理）、渔业工作。

（十六）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3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5.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27.1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6.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32.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32.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32.28	总计	62	3,432.2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432.28	3,432.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	5.04					
20132	组织事务	5.04	5.0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9	18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33	16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0	14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4	1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2	7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2	7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3	61.93					
213	农林水支出	3,027.17	3,027.17					
21301	农业农村	3,027.17	3,027.17					
2130101	行政运行	1,382.86	1,382.8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4	36.9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6.51	506.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6.26	276.2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5.17	285.17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0	3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35.93	235.93					
2130153	农田建设	1.19	1.1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	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5	13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432.28	1,782.92	1,64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		5.04			
20132	组织事务	5.04		5.0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9	18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33	16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0	14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4	1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2	7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2	7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3	61.93				
213	农林水支出	3,027.17	1,382.86	1,644.31			
21301	农业农村	3,027.17	1,382.86	1,644.31			
2130101	行政运行	1,382.86	1,382.8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4		36.9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6.51		506.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6.26		276.2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5.17		285.17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0		3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35.93		235.93			
2130153	农田建设	1.19		1.1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		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5	13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3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4	5.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5.99	185.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52	77.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27.17	3,027.1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6.55	136.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3,432.28	本年支出合计	23	3,432.28	3,432.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3,432.28	总计	28	3,432.28	3,43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3,432.28	1,782.92	1,64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		5.04
20132	组织事务	5.04		5.04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		5.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99	185.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3.33	163.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60	14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74	1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6	22.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52	77.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52	77.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9	15.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3	61.93	
213	农林水支出	3,027.17	1,382.86	1,644.31
21301	农业农村	3,027.17	1,382.86	1,644.31
2130101	行政运行	1,382.86	1,382.8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94		36.94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06.51		506.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6.26		276.2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85.17		285.17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300.00		30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35.93		235.93
2130153	农田建设	1.19		1.19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		2.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6.55	136.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5.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1.32	30201	办公费	27.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50.82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7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9.11	30205	水费	0.1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60	30206	电费	2.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74	30207	邮电费	2.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0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7	30211	差旅费	1.6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60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5.6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3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4.10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65.67	公用经费合计					11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5		3.00		3.00	0.65	0.61		0.61		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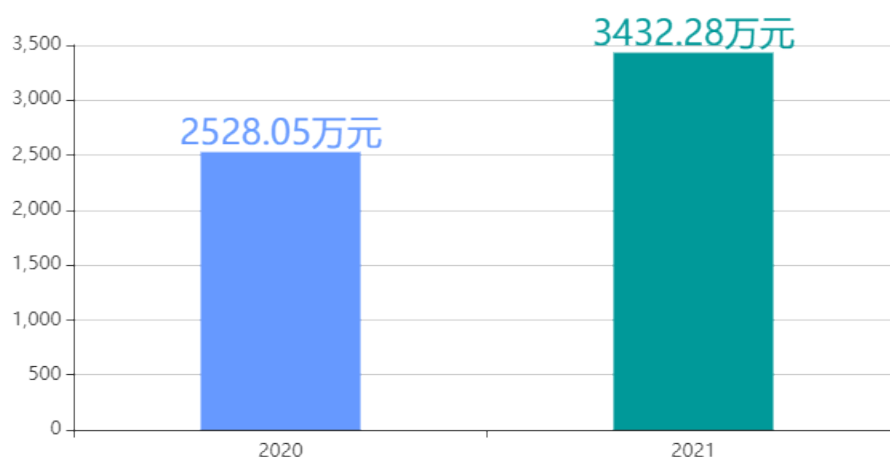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3,432.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4.23 万元，增长 35.77%。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基本和项目收支均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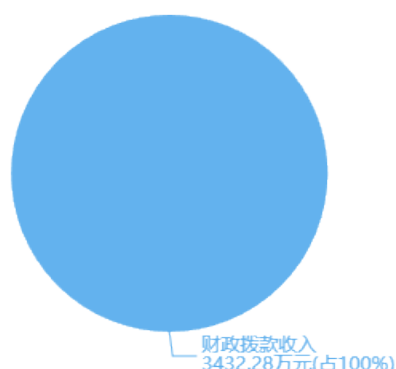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3,432.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32.2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432.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904.23 万元，增长 35.77%。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并入我单位，各级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3,43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82.92 万元，占 51.95%；项目支出 1,649.35 万元，占 48.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782.92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596.9 万元，增长 50.33%。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基本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649.3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307.32 万元，增长 22.9%。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项目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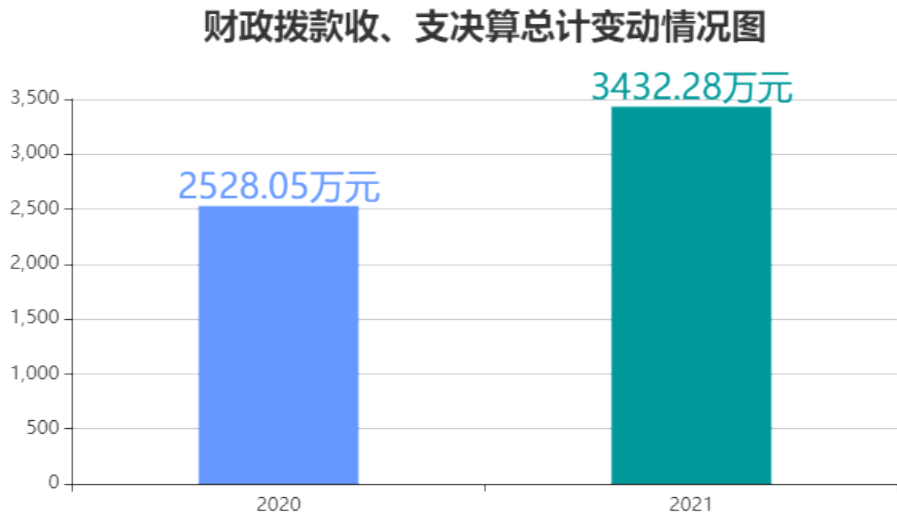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32.2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04.23 万元，增长 35.77%。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

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基本和项目收支均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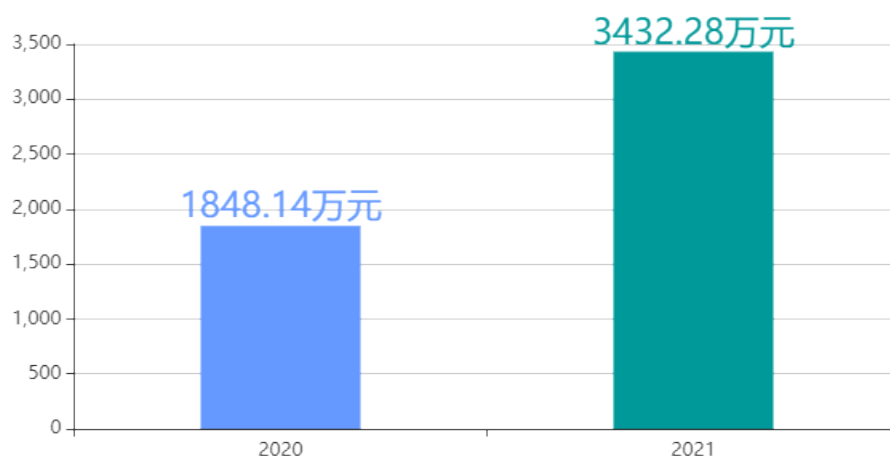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32.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84.14 万元，增长 85.72%。主要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均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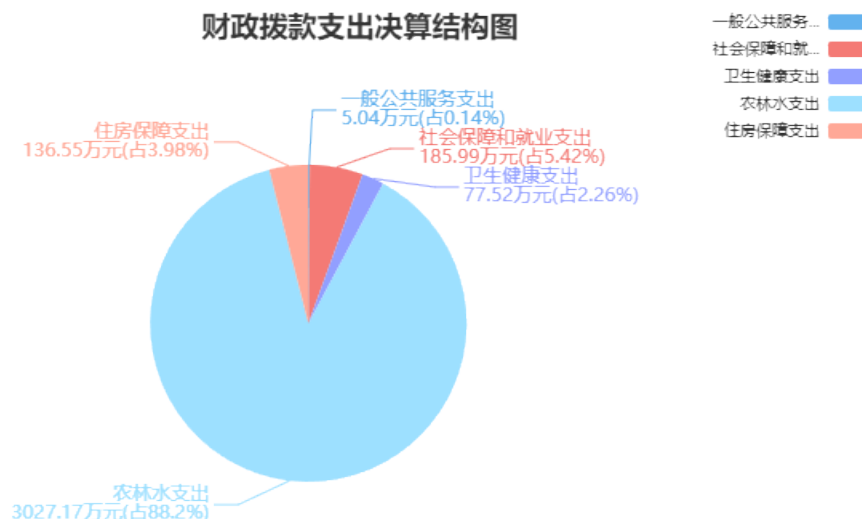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32.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04 万元，占 0.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5.99 万元，占 5.42%；卫生健康（类）支出 77.52 万元，占 2.26%；农林水（类）支出 3,027.17 万元，占 88.2%；住房保障（类）支出 136.55 万元，占 3.98%。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68.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决算由我局统一报送。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6.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人数增加导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人数增加导致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9.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人数增加导致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4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决算数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决算数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6.51 万元，

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2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1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加工与促销（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1,9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资金均为上级专项资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决算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782.9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665.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17.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原则，实事求是开展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原则，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1 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及维修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原则，实事求是开展公务接待，进行报账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

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2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22 万元，增长 34.72%，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原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农业机械发展促进中心、乡村振兴服务中心并入我单位，决算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4.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2.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

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49.3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649.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649.35 万元。

组织对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补贴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25 个项目中，2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好，资金使用较为规范。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农机购置报废补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建设、粮改饲项目、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工作经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农机购置报废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06.51 万元，执行数为 506.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完成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量 194 个、农机报废补贴机具数量 149 套；二是质量指标，所购机械符合国家标准；三是时效指标，补贴拨付及时；四是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合规；五是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提升农业机械装备水平情况；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农民满意度 90%，部门满意度 90%。

2、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5 分。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深松作业面积 3 万亩、补贴标准 30 元每亩；二是质量指标，补贴及时；三是时效指标，深松作业时间秋收后 15 日内完成；四是经济效益指标，有效提高亩产量；五是生态效益指标，有效提升耕地质量情况；六是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提高土壤质量；七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农民满意度 90%，政府部门满意度 90%。

3、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

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扶持3个基地,每个补助100万元;二是质量指标,有效提升产地品牌;三是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四是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合规,有效扩大长三角基地产品供应;五是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促进产业振兴;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补贴对象满意度95%,政府部门满意度95%。

4、粮改饲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103万元,执行数为1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粮改饲面积0.785万亩、1.79万吨;二是时效指标,收贮时限在11月1日前完成;三是成本指标,总收贮成本510元/亩;四是经济效益指标,综合饲料成本下降6%、产奶量提升3%;五是社会效益指标,资金使用合规;六是生态效益指标,有效提高玉米秸秆利用率;七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95%、项目承建单位满意度95%。

5、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26.8万元,执行数为2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招聘村级防疫员人数14人;二是质量指标,防疫员在岗率100%;三是时效指

标，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四是经济效益指标，有效提升养殖户收益；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政策知晓率 100%，保障畜牧产品安全；六是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畜牧稳定发展；七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养殖场、户满意度 95%。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87.65 分，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基本科学规范，资源配置合理有序，部门管理基本到位，履职效果明显，可持续性较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确保粮食生产安全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粮食产量稳定在 16 万吨以上；加快建设生态农产品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基地，完成农业两区划定任务；严守耕地红线，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建设五年行动。到 2021 年底全区耕地保有量 30 万亩以上，建成高标准农田 18 万亩以上。2. 打造“一线二园三区四片十基地”

一线：陷泥河沿线；二园：花卉苗木盆景产业园、绿色生态菌菜产业园；三区：傅庄、册山、黄山 3 个市级乡村振兴服务队片区；四片：培育傅庄街道丁庄片、高都街道新和片、沂堂镇峰台片、褚墩镇风渡口片；十基地：拟培育提升花卉苗木盆景基地、绿色菌菜产业基地、塘崖贡米生产基地、沙沟芋头生产基地、乐采册山丰喜园采摘基地、宇霖果品基地、

博大园特色农业生产基地、嘉盛农场生产基地、金源优质葡萄基地、秋耕特色农业产业基地等。打造美丽乡村片区，计划沿陷泥河线，结合产业发展，创建6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全区人居环境改善村居38个，提升打造1个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整体推进全区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这是国务院部署的2021年必须完成的一项环保督察任务。该工作分为两部分，一是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二是对受污染耕地进行安全利用。

3. 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安全区建设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加强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对产地环境、投入品使用、生产过程、生产质量实行全程监控。实行严格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制度、召回制度、市场准入和退出制度。进一步完善农业标准体系，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示范创建活动，加大农产品注册商标和地理标志保护力度，积极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

4. 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按照做大总量、培育品牌、集群发展的方向，促进加工型龙头企业聚集发展，加快建设全国重要的农产品深加工基地。完善龙头企业与农民的利益联接机制，支持龙头企业通过合同价格优惠、利润返还、股份合作等方式与农户建立紧密的利益联合机制，提高农民参与产业化经营的收入。

5. 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和宅基地确权登记颁证的基础上，稳步引导农村土地市场化、

集约化、资本化运作，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开展林权、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房、大牲畜和大型农用生产设备等多种形式的抵押贷款，盘活农民资产，拓宽租金、股金、红利等财产性收入渠道。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粮食生产遇到瓶颈，产量增长难以大幅提高根据《2021 年临沂市罗庄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区粮食种植面积 41.42 万亩，增长 0.03%；总产量 17.07 万吨，增长 0.24%。由此分析得知，粮食播种面积增长乏力，粮食产量增长有限。粮食生产已经遇到瓶颈，产量增长难以大幅度提高。（二）农业生产的集约化程度不高，效益低目前罗庄区农业生产仍以家庭生产经营为主要生产模式，集约化经营程度低，生产规模小，效益低，加之农业生产资料不断涨价，因此农业生产经营效益较低，不如从事商业或外出打工效益来得快，农业经济效益相比其他行业效益低很多，挫伤了农民从事粮食生产的积极性。（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速度不快，覆盖率不够高引导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康发展，是农村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截至 10 月底，全区培育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仅 759 家（其中市级示范社 25 家，省级示范社 2 家，国家级示范社 2 家），发展家庭农场 174 家（其中市级示范农场 7 家，省级示范农场 2 家），发展市级龙头企业 45 家，发展社会化服务组织 11 家。新型经营主体培育速度不够快、覆盖率不够高。（四）农村青年后备人才不足，农村经济发展缺乏后劲农村经济要发展人才是关键，目前农村农业生产

劳动力青年人占比已经很小，加之农业生产资源分散，没有规模效益，因此先进农业生产技术的推广难度很大，农业经济发展的后劲不足。（五）预算编制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编制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预算草案的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没有资料，预算数额的精准程度不高，2021 年农业农村局年初预算 4000.06 万元，决算执行 3432.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5.81%，预算执行率低，预算与执行偏差较大，预算的刚性约束不够强。预算草案的领导集体研究缺少必要的记录，“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落实需要做更多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抓好粮食生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区政府农业部门要全力以赴抓好粮食生产，保障粮食安全。一是加强顶层设计，逐步改变家庭种植模式，将土地集中到种田能手手中，实行规模经营。二是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加强政策资金支持。三是强化金融服务，创新金融产品与服务，拓宽多元信贷担保渠道，引导各地培育创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促进龙头企业和合作社、家庭农场、小农户抱团发展。要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二）加快农业生产的集约化进程，加大支持农业的措施首先要创新机制，多形式实现全程托管。对外出打工或经商的农民手中的土地实行全程托管，集中农业生产资源，形成规模效益。其次为社会化服务组织提供保障，根据全程托管规模，对社会化服务组织给予适当的补贴。财政设立贷款贴息资金和风险担保资金，与银行、保险等企业合

作，开发农业生产托管低息贷款和保底理赔农业保险，对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提供保障。通过农业生产托管，土地规模化生产效益将会显现，为种植结构调整和农业标准化现代化发展提供条件。只有提升了农业生产的经济效益，才能形成种养加、农康旅一体化发展的崭新格局，突破目前农业生产的瓶颈要多措并举，采取财政的、金融的、服务的一切有效措施支持加快农业生产的规模化进程。（三）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覆盖率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其覆盖率。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在乡村振兴重大专项统筹资金资金安排分配上，重点向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倾斜。要积极总结经验，在品牌创建、技术创新等方面进行支持。对示范性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重点采用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示范奖励的方式进行扶持。要评选区级示范主体，在项目争取、资金分配及政策引导方面给予一定倾斜，充分调动农民积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积极性。（四）加快培训新型农业生产劳动力，提升农业生产的后劲农业生产的发展人才是关键，加强政策支持培养新型农业生产人才至关重要。积极通过政策倾斜和各种补贴，吸引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入驻，支持他们依托特色资源优势发展壮大主导产业，同时大力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促进产销衔接带动当地贫困农户脱贫增收。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的综合素质和扶贫意识，加快提升农业

经营主体带头人的综合素质、农业专业知识、科学技术应用及推广能力和农业经营管理水平。制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制度，建立教育培训、认定管理和政策扶持“三位一体”的农民培育机制。同时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员的扶贫意识进行教育，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扶贫攻坚具有光荣的使命感。（五）按照预算法要求严格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预算的编制与执行要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约束，预算的编制按照法定规范程序编报，并履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等规定程序，规范预算编制。财务人员按照两上两下的要求科学编制预算完成预算草案后，报党委会或党政联席会审议，然后经人大会议批准，报上级财政部门备案。预算执行过程中如确需调整，需按照预算法定程序予以调整。经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预算，非经法定程序，不得调整。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的支出必须以经批准的预算为依据，未列入预算的不得支出。避免批复与执行脱节。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补贴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8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区财政局对我部门罗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1 年度决算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35 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项)：反映用于促进农产品加工、储藏、运输、国内外大型农产品展示、交易、产销衔接、开拓国内外农产品市场及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

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监测、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田建设(项)：

反映用于农田建设和田间水利相关工程建设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农经工作经费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7	优
2	农产品质量安全经费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78.6	中
3	种子公司养老医疗费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9.2	优
4	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补贴资金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5	机关办公楼运行费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9	优
6	无疫区建设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8	优
7	重大动物疫病防治经费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84	良
8	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工作经费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9	独生子女一次性补贴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	优
10	人才招引奖励资金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5	优
11	农作物病虫害补助1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12	农作物病虫害补助2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	优
13	农作物病虫害补助3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5.2	优
14	耕地安全利用资金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15	防疫员改革奖励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4	优
16	中央动物疫病强免工作补助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3.5	优
17	秸秆还田作业补助项目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9	优
18	两全两高项目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19	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项目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4.5	优
20	农机购置报废补贴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8	优
21	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培育资金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8	优
22	长三角农产品推介活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	优
23	高标准农田购置测量设备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7	优
24	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9.8	优
25	粮改饲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95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动物防疫安全协管员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畜牧发展促进中心（全额）（行政）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畜牧发展促进中心			联系电话		8243490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8	26.8	2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8	26.8	26.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当前村级动物防疫员队伍存在的制度不完备、布局不合理、年龄结构失衡、缺乏保障机制等问题，夯实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基础，提高防控重大动物疫病和管控畜产品质量安全的能力。				充实了基层防疫力量，提高基层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达到预期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村级防疫员人数	14 人	14 人	15	15	
		质量指标	防疫员在岗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80%	10	8	个别月份发放不及时；加强资金进度监督
		成本指标	协管员工作经费成本	≤26.8 万元	26.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养殖户收益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牧产品安全	保障	保障	5	5	
			政策知晓率	8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畜牧稳定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度	≥95%	95%	10	10	
小计						90.0	90.0	
总计						100.0	98.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培育资金			主管部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8243491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培育			促进长三角农产品基地培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 (B)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扶持基地数量	3个	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基地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时限于验收后	≤30日	达到	10	10	
		成本指标	基地补助标准	100万/个	100万/个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基地自主投资额	≥150万元	≥15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长三角基地产品供应情况	扩大	实现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产业振兴持续影响情况	持续	基本持续	10	8	覆盖基地数量较少，效果不够明显；积极申报，争取更多基地入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奶业振兴粮改饲项目）			主管部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畜牧发展促进中心			联系电话	15376011065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情况（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	103	1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	103	1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粮改饲面积0.6万亩			完成粮改饲面积0.785万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B）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粮改饲面积	0.6万亩	0.785万亩	10	10	
			粮改饲吨数	1.74万	1.79万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收贮时限	11月1日前完成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收贮成本	500元/亩	510元/亩	10	5	市场价格波动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综合饲料成本下降	5%	6%	5	5	
			产奶量提升	2%	3%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玉米秸秆利用情况	提高	达到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承建单位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购置报废补贴			主管部门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农机中心			联系电话	8246278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执行情况（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6.51	506.51	506.5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6.51	506.51	506.5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256台、套			实际完成343台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B）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量 （台、套）	211	194	15	13.8	资金不足
			农机报废补贴机具数量 （台、套）	45	149	15	15	
		质量指标	所购机械符合国家标准	符合	符合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拨付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有无违规违纪情况	无	无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农业机械装备水平情况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90%	5	5	
政府部门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98.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农业农村局（农机中心）			联系电话		8246278		
项目预算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情况（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	90	90	10	100%	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	90	9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初下达目标深松整地4.13万亩			2021年实际完成3万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指标			指标值（B）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深松作业面积	4.13万亩	3万亩	20	14.5	天气原因，阴雨连绵，造成机械无法运行	
			补贴标准	30元/亩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情况	及时		10	10	
			时效指标	深松作业时间	秋收后15日内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亩产量	提高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耕地质量情况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土壤质量	持续影响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民满意度	≥90%		5	5		
政府部门满意度			≥90%		5	5			
总分			94.5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罗庄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

2021 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

项目单位: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评价单位: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4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具体资金安排	2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	3
(二)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
四、项目效果情况	4
(一) 项目决策方面	4
(二) 项目管理方面	4
(三) 项目绩效方面	5
(四) 综合评价情况	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7

罗庄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切实做好罗庄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全面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工作的实施意见》《罗庄区大气污染防治 2021 年攻坚行动方案》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罗庄区实际实施。坚持因地制宜、多措并举、疏堵结合、禁用互促”的原则，以“秸秆不焚烧、资源不浪费、环境不污染”为目标，着力加大宣传引导力度、综合利用力度、机制创新力度、政策引导力度、执法检查力度，全面禁止秸秆露天焚烧，加快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步伐，促进我区现代农业发展，促进罗庄生态文明建设。建立完善区、街镇、村居、农户控制秸秆禁烧责任体系，层层签订秸秆禁烧工作目标责任书，严格监督管理，确保不见火光、不见黑斑”。按照有烟必查、有火必罚、有灰必究的原则，严惩“第一把火”。大力推进农作物秸秆粉碎机械化还田作肥料、青贮发酵做饲料、养殖食用菌做基料、加工转化做原料等综合利用，推广秸秆沼气、秸秆固化、生物质发电等秸秆清洁能源化利用技术，扩大秸秆消化量，做到变废为宝，实现“以用促禁”。2021 年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要求达到 92%以上。鼓励提倡建设秸秆收储、打捆点 秸秆收储点的建立由街镇组织实施，

鼓励引进民间资本，实行市场化运作。

(二)项目具体资金安排

本项目预算 160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主要用于支付 2019 年至 2020 年有关租车费用；实行秸秆禁烧补贴，每亩补助 10 元；建立秸秆收储点 2 个，实现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要求达到 92%以上，不出现大的秸秆焚烧现象，有力支撑大气污染防治工作。2021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金额：	160 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年-×年）				年度目标（2021 年）		
					全区秸秆综合利用率要求达到 92%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街镇	8 个街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秸秆禁烧面积	14 万亩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综合利用率	9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经费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提高大气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改良土壤	改良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空气环境质量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4%
						政府部门满意度	≥9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2021年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预算管理的经验，查找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供依据。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包括审前调查、组建评价工作小组，制定评价实施方案，了解评价对象基本情况，设计、完善有关基础数据表格、评价指标体系和问卷调查表，组织审前培训，下发项目单位需准备的资料清单等。

2.组织实施

项目单位进行初步准备后，评价小组深入现场以座谈会、查阅相关资料、实地勘察等多种形式采集信息，复核基础数据和评价证据。通过实地察看以核实项目数量，通过查

阅相关程序性文件，以审核项目程序合法合规及完备程度。评价小组多次就相关资料的补充、完善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对项目开展初期涉及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进行进一步修正、完善，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从而确定最终指标体系。

3.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四、项目效果情况

（一）项目决策方面

1. 项目立项规范

项目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及集体决策。

2. 项目目标明确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系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算总额 160 万元，实际投资 160 万元，未超预算。

（二）项目管理方面

1.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预算 160 万元，实际到位 160 万元，到位率 100%。

2.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支出依据规范，评价过程中未发现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

3. 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健全。单位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对组内成员进行明确，明确相应人员及责任，从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上保证了顺利实施。

组织执行有力，效果良好。项目领导小组和施工单位负责人组成验收小组对项目建设进展和施工质量进行考核，保障了工作的高效运转，最终效果明显。

（三）项目绩效方面

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1）通过开展秸秆还田和秸秆综合利用，使得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有了较大改善；通过实施秸秆还田，土壤结构、透气性和有机质含量有了明显的改善和提高，减少了化肥的使用量，进一步降低了农户的种植成本。

（2）可持续影响：通过实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在改善村容村貌、提高空气质量、保护环境的同时，实现秸秆转化升值，增加了经济收入。

（3）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实施秸秆禁烧和集中收储，改善了农户的居住环境，农户满意度较高。秸秆代收点对于发放的补贴资金比较满意。

（四）综合评价情况

具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表:

2021 罗庄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 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决策 (28 分)	项目目标 (8 分)	目标内容	8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得 4 分, 目标细化得 2 分, 目标量化得 2 分	8	
	决策过程 (20 分)	决策依据	10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得 10 分	10	
		决策程序	10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得 5 分, 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得 3 分, 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得 2 分	10	
项目管理 (48 分)	资金到位 (16 分)	到位率	8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 $\times$ 100%	按资金到位率 x 评价。 $x \geq 95\%$ 得 8 分, $80\% \leq x < 95\%$ 得 5 分; $60\% \leq x < 80\%$ 得 3 分; $x < 60\%$ 得 1 分	8	
		到位时效	8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 若未及时到位, 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得 8 分, 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 5 分, 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 1 分	8	
	资金管理 (16 分)	资金使用	8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 (套取) 扣 6 分, 支出依据不合规扣 2 分, 截留、挤占、挪用扣 3 分, 超标准开支扣 3 分	8	
		财务管理	8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 是否严格执行; 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 (3 分), 严格执行制度 (3 分), 会计核算规范 (2 分)。	8	
	组织实施 (16 分)	组织机构	8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8 分), 没有则不得分	8	
		管理制度	8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4 分) 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7 分), 每发现一处不规范扣 2 分, 扣完为止	8	

项目绩效 (24分)	项目绩效 (16分)	社会效益	8	评价项目完成后产生的社会效益	是否服务美丽乡村建设 2 分,方便群众出行 2 分,提升罗庄形象 2 分, 综合效益 2 分	8	
		环境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积极影响 8 分,消极影响不得分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对群众满意度调查, 满意率 $\geq 90\%$ 得 8 分, $80\% \leq \text{满意率} < 90\%$ 得 6 分, $60\% \leq \text{满意率} < 80\%$ 得 4 分, 满意率 $< 60\%$ 得 2 分	6	
总分	100		100			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2021年度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补贴资金项目目标明确, 资金到位及时, 资金使用规范, 项目的组织管理有效, 增强了农户环保意识, 秸秆通过综合利用, 有效的降低了对环境的污染, 效果良好, 项目绩效基本实现。存在问题: 秸秆综合利用方式比较单一。建议: 提高补贴力度, 集中收储点多设几处, 以提高群众和企业的积极性。

综上所述, 项目总体评分为“98分”, 评定级别为: 优。

优 佰
绩 效



罗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罗庄区财政局

项目单位：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评价机构：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07 月



目 录

摘要.....	3
罗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9
一、项目基本情况	9
（一）项目概况和立项依据	9
（二）项目预算和经费使用	11
（三）项目绩效目标	12
（四）项目实施和组织管理	15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17
（一）评价目的	17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7
（三）评价依据	18
（四）评价原则	19
（五）绩效评价方法和方式	20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2
（七）评价人员组成	22
（八）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和进度	23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28
（一）决策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28
（二）过程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33
（三）产出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36
（四）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41
四、项目绩效评价总结评价情况	4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49



（一）规范项目管理，打造“阳光工程”	49
（二）监管关口前移，提高工作效率	49
（三）以制度为纲，强化过程监督	49
六、存在的问题	50
（一）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50
（二）项目间接资金支付及时性有待提升	50
（三）主管部门和实施街道的财权事权匹配度有待加强	50
七、意见建议	52
（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52
（二）理顺财权事权关系，加快资金支付到位	52
（三）注重管护权移交后的监管，强化项目效益发挥	52
附录 1：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58



摘要

为进一步加强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罗庄区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组成评价小组，对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情况开展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1 年傅庄街道 0.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划分为 3 个片区，其中一号片区西至欣安居委，东至小丁庄，北至东小车，南至黄店，片区总面积 0.6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25 万亩；二号片区东至南涑河，西至西大车村西，南至二级道路，北至东大车村北，片区总面积 0.3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1 万亩；三号片区西至通达南路，东至东北村-西三冲路，北至劳模店，南至高速路，片区总面积 0.46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4 万亩。计划总投资为 7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 万元，（省市县）地方配套资金 280 万元。

该项目 2021 年 9 月 17 日完成招标，中标单位为山东佳华腾龙建设有限公司。9 月 22 日监理下达开工令，10 月 1 日正式进场施工。12 月 25 日，项目主体工程和节余资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基础上均已提前完工。完成新打机（电）井 53 眼，埋设 PE 管道 0.89km；配套低压电缆 1.02km；开挖排水沟 0.977km，排水沟清淤 2.5km，新建渠道 1.05km；新建过路桥涵 69 座；新建生产



桥 5 座；新建节制闸 2 座；整修农田生产路 4.068km，土地提升 140.64 亩。

2021 年 12 月 27 日组织第三方专家完成区级验收。

2022 年 3 月 19 日完成市级验收。

二、评价结论

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评价得分为 95.35 分，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分值	20	20	30	30	100
得分	19	17.9	28.45	30	95.35
得分率	95%	89.5%	94.83%	100%	95.35%

（一）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情况指标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但还缺少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二）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情况指标满分为 20 分，评价得分 17.9 分，项目单位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方法，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缺乏对本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细则，资金的到位率和执行率需要提升。

（三）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情况指标满分为30分，评价得分28.45分。项目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林木栽种因季节问题延期外，其余均达到了设计要求，基础工程提前完工，工程结算资金略高于预算成本，但基本在可控范围之内。

（四）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30分，评价得分30分，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效益明显，并且随着项目的投入使用，对农田灌溉、种植结构、农业产量等方面的直接或间接效益将逐步显现。同时，通过问卷调查与实际考核相结合方式了解到，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项目区农户收入水平提升，让农民获得实实在在的好处。同时项目有利于农村生态环境、生活环境的提升，降低社会不安定因素，得到了社会公众超过95%以上的满意度评价。

三、经验做法

（一）规范项目管理，打造“阳光工程”

调研发现，本项目实施过程规范严谨，前期经过充分调研论证申报立项，中期招投标、施工建设、监理跟踪，后期验收评估，每一个环节到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规范落实。同时通过强化项目法人责任制，提高项目管理专业性和科学性，提高工作效率，积极探索建立了行政质量监督、群众监管的质量控制网络，打造“阳光工程”。

（二）监管关口前移，提高工作效率



推行工程跟踪审计。通过与区财政评审中心沟通，改变原来的事后审计为全过程审计，提高了评审工作效率，实现了审计监督关口前移，促进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使用效益。

（三）以制度为纲，强化过程监督

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项目工作群，每天通报项目实施情况，每周召开工程调度会，总结前期工作，安排下步任务。二是明确制度考核，加强对参建单位的管理，制定考核办法，明确考核结果运用。三是推行多方参与制。工程计量公开，对竣工工程进行现场计量收方，做到测量复核百分之百，工程试运行百分之百。过程监管环节的流畅，加快了项目的建设力度，降低了建设风险，确保了建设质量。本项目提前竣工，成为全市第一个当年开工当年完成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完善

调研发现，该项目前期的论证审批很完善，但是缺乏绩效目标管理的相关支撑，没有提供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另外项目部门也未制定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在项目实施、资金使用、项目考核等方面未形成立足本单位、本项目实际的管理制度或细则。

（二）项目间接资金支付及时性有待提升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75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主体工程和节余投资 693 万元，占计划的 92.67%。项目应报



账 693 万元，实报账 600 万元，报账率为 96.3%，预算执行率为 80%。此外，从支出费类看，用于农田建设工程建设直接支出 600 万元，占比 100%；用于监理、审计、设计等间接管理费支出 0 万元，占比 0%。调研还了解到为确保工程顺利推进，解除施工单位的后顾之忧，开工前期就支付了 30% 的工程建设金。可见对项目主体工程的资金保障非常到位，但是相对来说间接管理资金部分较为滞后。

（三）主管部门和实施街道的财权事权匹配度有待加强

调研发现，2021 年傅庄 0.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一大亮点就是改变了以往由农业局全面负责项目招投标、项目组织实施、资金支付的局面，区农业局在本项目中主要负责组织实施、监督监管、技术指导，资金支付、施工协调、农户动员等具体实施业务由镇街执行。这就克服了项目工程在推进实施、资金拨付方面的一些障碍，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工。但是部门也反映，由农业农村局负责的监管、监理、审计等管理支出一并纳入镇街，与合同存在衔接上的问题，支出困难。

五、有关建议

（一）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核心，是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建议部门做好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充分而全面地分解指标、设置指标值，提高填报的科学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依据上级有关预算资



金绩效管理、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结合部门实际，完善预算资金管理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预算绩效评价在内的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确保专项资金规范、合理、合规使用，使其产出和效益最大化。

（二）理顺财权事权关系，加快资金支付到位

针对间接管理费支付缓慢问题，以及项目部分财权和事权划分不清晰的问题，建议部门积极协调区财政部门进一步理顺此类项目中各单位的职责权限，对应相关的财权一同下放到相关单位，避免因相关信息的不对称造成资金支付的障碍和迟缓，同时也能进一步调动各方的积极性，促进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效益发挥。

（三）注重管护权移交后的监管，强化项目效益发挥

本项目是一个长期的系统项目，前期的建设施工仅是项目的开端，“三分建，七分管”，为避免“重建轻管”现象的发生，切实巩固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成果，项目部门要把农田建后管护工作摆在农业高质量发展重要位置，协调相关部门、镇街统筹部署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确保建成的高标准农田长久持续发挥效益。建议项目部门积极做好项目资产产权和管护权的移交，做好后期管护权的层层分解和责任划分，同时做好进一步的监管落实，积极向上级申请管护专项资金，保障管护机制长效良性运行。



罗庄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管理，进一步提高专项经费保障水平，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专项资金使用，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受罗庄区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第三方，承担了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和立项依据

1. 项目概况

2021 年傅庄街道 0.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划分为 3 个片区，其中一号片区西至欣安居委，东至小丁庄，北至东小车，南至黄店，片区总面积 0.6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25 万亩；二号片区东至南涑河，西至西大车村西，南至二级道路，北至东大车村北，片区总面积 0.3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1 万亩；三号片区西至通达南路，东至东北村-西三冲路，北至劳模店，南至高速路，片区总面积 0.46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4 万亩。计划总投资为 7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 万元，（省市县）地方配套资金 280 万元。

该项目 2021 年 9 月 17 日完成招标，中标单位为山东佳华腾龙建设有限公司。9 月 22 日监理下达开工令，10 月 1 日正式进场施工。12 月 25 日，项目主体工程和节余资金在保证工程质量



的基础上均已提前完工。完成新打机（电）井 53 眼，埋设 PE 管道 0.89km；配套低压电缆 1.02km；开挖排水沟 0.977km，排水沟清淤 2.5km，新建渠道 1.05km；新建过路桥涵 69 座；新建生产桥 5 座；新建节制闸 2 座；整修农田生产路 4.068km，土地提升 140.64 亩。

2021 年 12 月 27 日组织第三方专家完成区级验收。

2022 年 3 月 19 日完成市级验收

2. 立项依据

农业是我国的第一产业，但是很多农民还依旧没有改变“靠天种田”的观念，而这也是导致农民增收缓慢的重要原因，同时也拖慢了我国农业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步伐。而建设高标准农田，可以有效改善农民增收缓慢、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较弱的现状。

高标准农田是一定期限内，通过土地整治建设形成的土地平整、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旱涝保收、高产稳产，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相适应的农田。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各级人民政府为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改善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田综合生产能力，贯彻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安排资金对农田进行综合治理和保护的活动。

《国家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2011-2020）》指出，高标准农田建设要以宜机化、农业化、生态化、园田化、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为导向，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突出抓好耕地保护、地力提升和高效节水灌溉，加快补齐农田基



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切实增强农田防灾抗灾减灾能力，为保障粮食安全打下坚实基础。国土资源部颁发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规范》也对建设目标和标准提出要求。

为规范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实现项目预期目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意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政府投资条例》《山东省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和临沂市、罗庄区相关职能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罗庄区实际，农业农村局投入 750 万元实施高标准农田项目。

（二）项目预算和经费使用

1. 项目预算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7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 万元，（省市县）地方配套资金 280 万元。

表 1 本项目投资预算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科目	预算投资额	预算投资占比
1	土地平整	1.62	0.22%
2	土壤改良	4.80	0.64%
3	灌溉和排水工程	482.57	64.34%
4	田间道路	216.42	28.86%
5	农田防护林网生态工程	12	1.6%
6	农田输配电工程	2.59	0.35%



7	其他工作及措施	30	4%
---	---------	----	----

2. 资金分配情况

2021 年度，各级财政到位资金共计 75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主体工程和节余投资 695 万元，占计划的 92.67%。项目应报账 695 万元，实际支出 600 万元，报账率 96.3%，总预算执行率 80%。从支出费类看，用于农田建设工程建设直接支出 600 万元，占比 100%；用于监理、审计、设计等间接管理费支出 0 万元，占比 0%。

（三）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其中，中长期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跨度多年的计划期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年度绩效目标是指预算资金在一个预算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1.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农业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实现农业高产稳产和旱涝保收；通过实施农田节水措施，实现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2.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改善灌溉面积 5000 亩，提高项目区的防灾减灾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为更好地开展该项目的绩效评价，促进经费申报和实施单位发挥预算经费的绩效，提升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绩效评价小组和罗庄区农业农村局共同协商，重新设定绩效目标，制定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表 2。

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属性	基本建设类 ☐ 收费执收成本 ☐ 类 定额补助类 ☐ 专项资金类 ☒ 业务经费类 ☐ 其他 ☐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类别	上年原有项目 ☐ 新增固定项目 ☐ 新增一次性项目 ☒ 其他项目 ☐			
项目起止时间	2021 年 1 月 至 2021 年 12 月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75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750 万元，土地平整投资 1.62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2%；土壤改良投资 4.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4%；灌溉和排水工程投资 482.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34%；田间道路投资 216.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86%；农田防护林网生态工程投资 12.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0%；农田输配电工程投资 2.59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5%；其他工作及措施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0%。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指导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扶持和促进农业生产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改善；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出农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建议；提出扶持农业农村发展的财政政策和项目建议，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有关项目等。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2021 年傅庄街道 0.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共划分为 3 个片区，其中一号片区西至欣安居委，东至小丁庄，北至东小车，南至黄店，片区总面积 0.6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25 万亩；二号片区东至南涑河，西至西大车村西，南至二级道路，北至东大车村北，片区总面积 0.32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1 万亩；三号片区西至通达南路，东至东北村-西三冲路，北至劳模店，南至高速路，片区总面积 0.46 万亩，建设高标准农田 0.14 万亩。计划总投资为 75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70 万元，（省市县）地方配套资金 280 万元。			



项目实施 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1.01	2021.12		
项目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2021 年—2023 年）			2021 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加强农业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实现农业高产稳产和旱涝保收；通过实施农田节水措施，实现水资源的合理利用；改善农业生态环境，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通过实施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改善灌溉面积 5000 亩，提高项目区的防灾减灾能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0.5	
			新打机井（眼）		53 眼	
			开挖排水沟（km）		11.62km	
			新建管涵桥（座）		62 座	
			改建节制闸（座）		2 座	
			修建田间道路（km）		3.86km	
			栽植林木（棵）		1600 棵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时竣工率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收益		明显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田间道路通达度		提高	
			耕地保护意识		增强	
		生态效益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可持续效益指标	农业种植结构		进一步优化		



			防灾减灾能力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其他问题 说明					

（四）项目实施和组织管理

项目论证、立项。根据省市项目申报通知要求，区农业农业局经委托设计单位认真编写了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实施方案，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充分分析，经市农业农村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评审，认为该项目符合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条件，所以经过专家考察、评审等环节，确认立项。

根据相关规定，编报了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施方案。经上级批复后，按照项目法人责任制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由傅庄街道办事处负责组织本项目招投标工作。项目建设中，傅庄街道党委成立了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充分发挥属地管理服务职能。在岭东村设立项目指挥部，党委副书记靠上抓，明确一个项目标段由一名中层干部负责，跟进服务项目建设的具体工作，为项目的实施提供充足的后勤保障。同时项目实行跟踪审计和监理制度要求，提高了项目管理水平，实现了全过程监督，促进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使用效益。

财务管理情况。项目的各项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同时，严格执行了区级报账程序，按照批复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审核报



账资料，经过多方验收、审计、报账提款等程序，完成报账提款。项目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同时，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财务规定，认真执行财务制度，很好的实现了项目财务管理。

项目实施情况。该项目 2021 年 9 月 17 日完成招标，中标单位为山东佳华腾龙建设有限公司。22 日监理下达开工令，10 月 1 日正式进场施工。12 月 25 日，项目主体工程和节余资金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基础上均已提前完工。12 月 27 日组织第三方专家完成区级验收。

2022 年 3 月 19 日完成市级验收



二、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在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公平性原则的基础上，按照科学规范、简洁实用、目标导向、绩效突出、合理分类和综合评价的要求，展开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一）评价目的

本次对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进行评价的目的是：全面了解该项目经费的具体使用、执行情况以及综合效果，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等，真正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由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现场实地查看走访，以及数据比对分析基础上完成。绩效评价的评价对象为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使用绩效，该项经费预算为750万元，实际拨付经费为600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包括：

1. 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涵盖项目申请内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过程管理情况：涵盖业务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管理制



度建设；

3.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涵盖资金投入使用、资金支付相符性、资金支出合规性；

4. 项目完成情况：涵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检查验收情况；

5. 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完成后使用效益、社会效益及满意度。

（三）评价依据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财政补助资金支付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评估财政补助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后续财政补助资金的投入提供参考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

1.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3. 《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4.《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5.中共临沂市市委、临沂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临发〔2019〕12号）；

6.关于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有关工作的通知；

7.罗庄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

8.《中共罗庄区委、罗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9.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和备案文件；

10.申请预算时提出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

11.项目支出明细及其他相关材料；

12.有关财务会计资料；

13.项目工作总结、计划、部门相关制度等相关资料；

14.可行性研究、预算、决算、验收、招标等相关材料；

15.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受罗庄区财政局委托，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评价过程遵循以下原则：科学规范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政策相符原则、经济合理原则、依据充分原则、独立评价原则、回避原则、反馈原则、保密原则等。具体内容概述如下：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



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五）绩效评价方法和方式

项目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着经费节约、评价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对涉及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通过案卷资料审阅、现场调研、实地评价、



数据比对分析等方法，对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实现的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现场评价，从而对该专项资金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具体方法概述如下：

1. 充分开展案卷资料审阅

收集的相关资料，包括相关工作任务、质量控制、信息管理、考核评估等。与项目单位深入沟通，全面了解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相关法律及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为确定评价目标、重点提供依据。

2. 电话随访

与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涉及乡镇、人员进行电话谈话沟通询问，了解项目推进情况，对于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的了解情况，对相关奖惩补助政策的知晓程度。

3. 实地调研

评价小组到罗庄区农业农村局进行现场调研，通过与项目财务人员进行深度交流，查看项目相关过程文件及财务支出资料，考察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收集和核实绩效评价证据；

4. 复核法

复核实际的项目建设情况与计划是否吻合，对比合同中的项目任务和实际实施内容，查看项目开展计划和完成情况是否匹配，有无不在计划内的资金支出，计算投资估算、概算等文件数据等。



5. 问卷调查

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果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果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基础，为绩效评价提供最直接的证据。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2. 评价指标说明

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再在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二级指标确定分值。详见本报告附录一：《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七）评价人员组成

表3 评价人员构成

组内职务	具体职责和任务
项目总负责人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实施，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专家、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价报告初稿



	是否符合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
高级项目经理	编写评价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经理	组织实施现场评价工作，协助分析评价数据、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助理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价活动，汇总评价数据。
行业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财务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财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评价专家组由业务专家和财务专家组成：业务专家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多年被评价部门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被评价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专家组成；财务专家由具有丰富财会知识和管理经验的财会专业人员组成。工作人员由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的人员组成。

绩效评价小组成员

序号	职责	姓名
1	项目总负责人	王国庆



2	总顾问	袁其刚
3	绩效专家	孔丽娟
4	行业专家	王桂东
5	项目经理	史有才
6	项目助理	马 宁
7	项目助理	李美玲
8	项目助理	张 娜

（八）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和进度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综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评价准备、组织实施、评价分析、报告撰写。

1. 评价准备

评价准备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进行专业理论知识学习。公司组织业务骨干人员参加绩效评价培训研讨会议，深入学习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的理论新发展和实务前沿，为后期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持。

（2）成立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由具有良好理论素养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包括注册会计师、税务师以及专家教授等组成。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编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组织绩效评价人员培训、进行现场评价工作指导、撰写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总报告等工作。

（3）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质量标准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项目的特有属性及项目实际情况，设计指标体系，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

（4）编写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本次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由质量标准委员会制定初稿，同时委托方、委托专家就实施方案进行讨论，针对委托方与相关专家意见质量指标委员会进行再次讨论并定稿。

（5）进行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培训。评价工作开始前专门针对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系统培训，内容包括绩效评价基础理论、绩效评价实务工作流程、绩效评价过程中容易出现的问题和应对措施、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2. 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包括事前沟通、收集评价资料、针对项目单位提供的书面材料进行评价打分、现场评价四个部分。

（1）事前沟通

在进驻项目单位之前，与罗庄区农业农村局高标准农田建设相关负责人、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联系，就评价流程、评价时间安排、评价资料收集进行沟通，要求主管部门以及项目单位针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相关资料的准备。

（2）非现场评价



项目评价小组依据区级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单位绩效情况进行打分。根据所收集资料，按照评级指标和评价标准，对全部项目进行打分。确保绩效评价结果反映的全面性和评价结果精准性。

（3）现场评价

针对现场评价项目所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料清单的查阅，包括未提供原始资料的文件要求进行二次补充。项目评价小组在书面评价结果基础上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主要包括实地考评、交流座谈、对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和材料核实等多个方面。

3. 评价分析

以项目单位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实施单位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并进行分析。

（1）绩效评价

根据项目的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着眼于该项目的总体目标完成情况，从政策效果、预算管理、项目管理、可持续发展等角度，对项目评价结论及得分进行整体评判和调整，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并根据项目实施所属单位得分情况，汇总形成分单位评价结果。



（2）结果评级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相关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 1) 综合得分90-100分（含90分）为优；
- 2) 综合得分80-89分（含80分）为良；
- 3) 综合得分60-79分（含60分）为中；
- 4) 综合得分60分以下为差。

4. 撰写评价报告

首先，质量标准委员会负责编制初稿并进行讨论修改；再者，与相关部门负责人就初稿进行讨论；最后，针对初稿的修改意见，质量标准委员会进行初稿的修改，并经过与区农业农村局沟通，并向区财政局汇报并审核后出具正式评价报告。